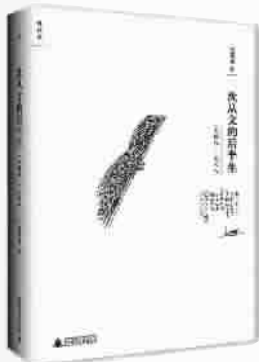


# 被美浸染，用美抵抗

## ——读张新颖新作《沈从文的后半生》

◎ 程庸



复旦大学中文系教授张新颖以论著《中国当代文学中沈从文传统的回响——〈活着〉、〈秦腔〉、〈天香〉和这个传统的不同部分的对话》获得今年鲁迅文学奖中的文学理论评论奖。他26万字的新作《沈从文的后半生》采用客观平和的笔风，遵循传记应有的严谨，以丰富的材料说话，不掺杂主观猜测。

新中国成立初，从国民党时代跨过来很多知识分子，沈从文是其中知名的一个。一开始，他有顾虑，新时代是怎样一个风景？顾虑归顾虑，像所有的人一样，都得伸脚跨入新时代的门槛。沈从文手中的笔，被要求改换。他当然愿意，叮嘱自己道，尽量努力吧，要好好地来写些，写个一二十本。然而，另外一座大山横在他面前，他被当时文学界的几个左派大亨定性为反动统治的代言人。一个长久从事美文创作的文人，同时又研究古瓷器、漆器与服饰，长时间在古文物堆里触摸、浸染、陶冶，他的身子骨也变得温和细腻，具有古瓷、绫罗般的质地，处事待人，温柔敦厚、温良恭俭让，自然经不起“你是反动文人”的呵斥，

他也发不出铮铮之声来反抗，只能如唐宋瓷器一般的静默无声。偶尔一声呵斥，他还经得住，但狂风暴雨一般袭来，他只有萎焉了，惊愕与煎熬了长久，他用刀子把自己颈子划破，两腕脉管也割伤，又喝了煤油，平静地等待死神串门。传记写到这儿，作者从材料堆中跻身而出，笃议一二，可谓点睛：说白了，在社会和历史的大变局中，周围的人都能顺利应变，或者得过去且过，而他却不能。

必须选择活，那么如何继续活？放下笔吧，拿起放大镜，研究古董，此乃中国历史上失意文人打发时光的惯常路径，“沈从文现象”就是古代类似事件的刷新。中国封建社会历史漫长，原本这块土地上艺术人文发达，到处多情种子，失意文人就像野草那样四处蔓延。面对失意，如何解脱？像阮籍酩酊大醉装神弄鬼走极端较为鲜见，这需要胆量与酒量。而大多寻求应变，秉持道家之风，遇事较为看开，万般歇得明白，能入世，也能出世，或隐遁山林，或寄情古物。沈从文问自己，为何要死？学学陶渊明吧。陶渊明在《闲情赋》里描述自己的闲暇日子与宅男生活，“佩鸣玉以比洁”，此处玩玉远非本义，而意在高洁，意在君子比德以玉。“作膝上之鸣琴”，此处也不限于沿袭古风，在于寄情内心与天籁之音。苏东坡散放弄扁舟，泛舟赋赤壁，但更多的时光用来嗜好奇石砚玩，即使被流放，古砚竹笔跟随，虽失意雅兴不能减。可见，文物对于这些著名的失意者，是性所笃嗜，此笃嗜，并非在于无癖好不成交，无癖好不成趣，而在于求得性情的寄托。沈从文也是如此，一旦想明白，

就把更多的精力投入古物堆里，特别是研究古代服饰演变，津津乐道，每每工作，大半天不知不觉过去，当事人与古物常常融为一体。

沈从文酷爱的这些古物，在两汉、唐宋、元明都达到了极致的艺术境界，表现出天真、和谐、细腻、柔丽、静雅的特征。他收藏的一件清代的斗彩碗便是如此，即使命运多舛，此碗也跟随他几度颠沛搬迁，始终陈设在他临时住地的书架上。作者评论，此碗充分反映了中国工艺传统的女性美。确实如此，这些艺术品的诞生，是人性之美妙附丽在器物之上，天人合一、鬼斧神工，如商周金器、唐宋单色釉、永宣漆器、清初粉彩、斗彩等，集中体现了人性的智慧、创造与审美，散发出纤细、祥和与柔情的装饰语言，这些泛女性化倾向的审美特征也构成了中国艺术的主体审美性别，熏陶了一代代文人。

沈从文后半生坚持研究这些器物，想必还认同了古人所言：百代消亡，唯瓷永存。此意是说很多历史书历史传闻不那么靠谱，最终得依赖留存下来的文物来清晰往昔的漫漶，还原历史的真相。

沈从文的性格前后统一，虽然历经磨难，却没有留下这个时代的世故油滑、游戏人生的所谓幽默，丝毫没有斗争岁月遗存的暴躁乖戾，仍表现出孩子般的天真，恪守语言纯洁，时常保持终极般的思考。对许多恶行，只会以痛苦的凝思与摇头，来表达他的疑虑与反抗，这是一个被美浸染的人，也只能用美来抵抗。终于熬过了后半生，走进了人生最后一段日子，中国服饰研究也顺

利完成，沈从文被扶正，恢复了应有的待遇，他谈论过去的遭遇时，用词十分简约，似乎为了维护汉语的圣洁性，他浑身上下浸透了古典艺术的教养，那些暴躁乖戾的时代语汇跟他无关，所有不合审美规范的词语很少出现在他的声音中。海内外的多次演讲，他没有发出带有控诉特征的词语，当有人问起过去的不公，他就用“在所难免”几个词语打发过去。

他晚年常常以泪洗面，自然也会因过去所受不公而心酸，但更多的是为人世间很多的美遭蹂躏深感痛心，人的一辈子，原本应该浸染在古典的艺术古典的文化之中，而努力创造今天的艺术今天，然而当今时代的很多时光虚掷在人性恶的竞争中，以怨怒、贪婪、故意来建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作家许杰曾经写文章批判他，之后上门道歉，沈从文却热情款待，对方有些羞愧，他却说区区小事不足挂齿。其实这哪是小事，当时的沈从文深感这些批判的文字字字如铁钉。如今，他却一笑了之，可见他豁达明朗善良宽和的质地，他在文字中所追求的唯美，并没有止于文本，而是融于生活，深感人人与人之间应该建立在美的关系上，他是这样想，也在这样做。当偶尔听到一段哀婉缠绵的二胡独奏，甚感欣慰，美好的东西是不会被摧残灭尽的，他连连感叹，怎么会拉得这么好，于是泪流满面。

沈从文的文字与言行的唯美性，虽经暴雨的锻打、时代的折腾，仍不变本色，乃为可贵，他体现了一个人浸染古典艺术的旧式文人的坚持，成为了承袭古典艺术衣钵的“活标本”。

## 新书推荐

《耶路撒冷》徐则臣著，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出版

小说的故事横跨七十年。从二战时犹太人避难上海写到美国的“9·11”，从中国的“文化大革命”写到北京奥运会之后的2009年；在浩繁复杂的背景下，小说聚焦在出生于20世纪70年代的一代中国年轻人身上，选取其中典型性的代表，旨在通过对他们父辈以及自我切身经验的忠直描述，深入地探寻在疾速的现代化、城市化进程中一代人的精神脉络，探寻他们的焦虑、疑难与出路，以呈现中国最近30年社会重大转型时期里，“一代人的心灵史”。作品获得今年老舍文学奖。徐则臣又以短篇小说获得今年的鲁迅文学奖。评论家陈晓明认为：徐则臣是70后作家的突出代表，他的小说自由而自然，却能穿过纷扰的现象，敲打生活的要害。有驳杂、饱满又内敛的力道。

《恶的美学历程》(德)彼得·安德雷·阿尔特著，中央编译出版社出版

在古代流传下来的神话人物和荒诞不经的故事人物形象身上，恶有了具体的表现；在心理分析小说和巴洛克时期高贵人物从天堂跌入地狱的故事中，恶的描写有了心灵上的透彻、尖锐的深度；在戏剧中，恶赢得了一种灾难性事件不可避免的巨大动力。然而，从浪漫派开始，文学才脱离了从道德的角度上看，把恶置于人性的阴暗面上的观点的束缚。本书作者为柏林自由大学现代德国文学教授，在书中，他探究了各种类别的作品，诸如悲剧、侦探故事以及幻想小说、恐怖故事和战争报道等，恶的美学通过放纵、逾越、重复和讽刺改写的结构得出了一个大致轮廓。

《亚当的苹果园》(美)罗伯特·哈斯著，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出版

《亚当的苹果园》是美国著名桂冠诗人罗伯特·哈斯的首部简体中文版诗集，他的主题包括艺术、自然世界、欲望、家庭生活、情人之间的生活、暴力的历史、语言的力量及其固有的局限性。他是一个试着像他能够做到的那样充分言说的诗人，在他的时间和空间里一切都是活生生的。他的现代主义的风格，融合日本俳句艺术，便有措辞的亲切、灵敏的智性，他擅用长句，语言拥有生动和轻盈的触觉。其诗歌广受赞誉。

《张伯驹集》，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张伯驹集》分上下两册。上册主要侧重于诗词，收《红氍毹梦诗注》、《续洪宪纪事诗注》、词集《丛碧词》、《春游词》、《秦游词》、《雾中词》、《无名词》、《续断词》、词话。下册主要侧重于谈艺，收《素月楼联语》、《春游琐谈》、《丛碧书画录》、《乱弹音韵辑要》等。张伯驹，著名收藏鉴赏家、书画家。历任故宫博物院专门委员、吉林省博物馆副馆长、中央文史馆馆员。

# 身体会说话

◎ 顾文豪

法国著名人类学家和社会学家勒布东致力于研究人类身体与社会关系及其演化过程等课题，早先国内已经引进其《人类身体史和现代性》一书，海外学界更赞其为“当代社会杰出的分析家，个体存在的细腻的发现者”。大体来说，这位“发现者”的主要学术观点，在于彰身身体具有的特殊地位，认为这是“自我存在和自我表现的不可缺少的舞台”，乃至个体的标志，形成了与外界的界限，由此沿波讨源，梳理分析了人类文化发展进程中的身体与身体观，很是开人心眼。

相较《身体史》偏重于历时性的理论讨论，新近引进的《日常激情》则偏重于具体个案的展开，旨在“研究身体在交际领域的运作方式”，尤其是身体与情感之间的暧昧关涉，以及身体被社会塑造的方式。

譬如马来西亚的奇旺族人，他们通过肝脏来表露感情，“我的肝很好”意思就是我状态不错，“我的肝变小了”则是“我感到羞愧”；厄瓜多尔人不高兴的时候，以石头粉末来锻炼心脏，因为他们认为“忧伤住在胸部”；澳大利亚土著宾士比族则认为“胃是一系列情感的源头”；而一个正在气头上的塔希提人很可



能会说，“我的肠子生气了”。有趣之处，不仅在于不同地区的人们会以不同的身体部位表达不同的情感，而是“每个器官调动发挥一些特殊的感情”。换言之，不同的器官从本质上说就是不同的词汇，每种文化都拥有自己的词汇、句法和表达情感的方式。

按照勒布东的看法，身体是迥异于语言的另一套符号系统，是后天习得的一套“社会化数据”。每一个初生的婴孩，好比一台全新的电脑，装载了人类自身最根

本的文化数据，但这套数据唯有“联网”——即与他人产生联系——才能被激活。这一后天规训的过程，本质上是一种“选择”过程，即在诸多文化可能性中选择。最终随着成长，个人需要“不断地缩小感受和表现的可能性，将其情感状态置于社会联系框架内”。

举个最简单的例子，婴儿啼哭时，如果一个母亲假装不理不睬，甚至孩子越哭越响时，母亲仍旧不为所动。此时，原本作为“母体的延伸”的婴儿，就必须学习慢慢把自己从母体中剥离出来，学会克制自己的情感，从最初的自闭体系进入社会化的符号体系，开始与周遭保持既不过分亲密，也不过分疏远的正确距离。

从婴孩的例子可以看出，人类的身体与人类的情感存在着一种意义对应关系。而这种意义关系，本身却非一成不变的，事实上，这其中存在着一段相当漫长的历史建构过程。

19世纪末，法国旺代的马雷杜蒙地区的年轻恋人，必须在村里人的眼皮底下进行亲密行为，“整整几个小时，他们都不会开

口讲话，只是互相亲吻”，这一习俗象征着村民对于男女双方爱情的认可；17世纪的欧洲，便桶椅是特别受欢迎的椅子，人们既能在上头随意大小便，还能思考、写作、玩乐，贵妇们经常会坐在各自的便桶上，围成一圈，谈笑风生，因为其情感状态置于社会联系观念是很晚近才有的；而美杜莎传说使得欧洲人相信，眼神具有双重力量，将美杜莎头像印制在器物上，以求取一种矛盾性的力量，保护拥有者，打击敌对者。

弗洛伊德曾经说过：“对于能用眼睛看、用耳朵听的人来说，他人是没有秘密的。即使嘴唇紧闭，他们的指头也会说话；他们浑身所有的毛孔都在表达。”《日常激情》让我们重新思考弗洛伊德之言，勒氏告诉我们的并非如FBI探员一般，所谓你要懂得人们的身体语言，而是强调作为符号系统的身体器官，不仅表露感情，其本身也参与了人类情感的发展与建构。眉睫闪烁、笑颜偶露抑或泪流满面，这些生物性行为的背后，既有动物性的本然，也藏着一段段文化的大故事。